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9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313 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发行 38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20%,网下发行股数为发行总量减去最终网下发行量。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配股发行方案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本次配股简称:国贸配股,配股代码:700765,配股价格:7.31 元/股。 2. 厦门国贸配股缴款截止日期:200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09 年 12 月 16 日的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配股缴款时间。 3. 本次配股网上认购期间公司股票停牌,2009 年 12 月 17 日验资,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09 年 12 月 18 日验资公告配股结果,公司股票复牌交易。 4. 网上发行股数为发行总量减去最终网下发行量。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正在筹划有关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 2009 年 12 月 14 日起停牌,最晚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公告并复牌。公司最近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届时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对外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山西和云南 BOT/BT 项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建筑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国际”,股份代号:03311.HK)与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签订太原东中环一级公路项目协议。项目位于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西起平遥古城景区东接晋阳桥,与东中环公路连接,东至平遥县娘子关镇晋源镇,项目路线全长 21.96 公里,双向四车道设计,采用“建设—运营—转让”(BOT)模式。项目总投资为 18.36 亿元人民币,建设期为 2 年,特许经营期为 30 年。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和深圳市任盛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联合联合体与云南省昭通市人民政府签订水富至镇雄二级公路工程项目融资建设合同。该项目位于金沙江上游沿线,西起江西南昌市赣南铁路站,东至水富县高溪镇,项目路线全长约 69.33 公里,采用“建设—转让”(BT)模式。项目总投资为 22.68 亿元,由联合各体履行项目的投融资及施工总承包职责,本公司负责施工总承包。

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四届二十七次董事会于 2009 年 12 月 4 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12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徐红女士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5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5 人,其中独立董事 2 人,公司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09 年 12 月 7 日接到公司聘请的境内审计机构“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发出的更名通知: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已与立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合并,合并后事务所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0 号长安大厦 3 层。合并后的事务所将作为一家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将会以更强有力的资质,更严谨的态度为客户提供更为专业的服务,故公司拟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境内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0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11 日

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召开时间:2009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2.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39 号华业国际中心 A 座 16 层公司会议室 3. 召集人: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 5. 出席对象: (1)2009 年 12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 3: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证券保荐人和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6.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拟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登记时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如委托他人出席,则另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提供本人的身份证、持股凭证;如委托他人出席,则另需提供本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外地人股东可用信用证或传真方式登记。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海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09-044 债券代码:126008 债券简称:08 上汽债 权证代码:580016 权证简称:上汽 CWB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汽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的约定,“上汽 CWB1”认股权证(交易代码 580016,行权代码 582016)的存续期为 2008 年 1 月 8 日至 2010 年 1 月 7 日,“上汽 CWB1”认股权证将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进入行权期,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0 年 1 月 7 日中的交易日为“上汽 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在行权期“上汽 CWB1”认股权证将停止交易,上海汽车 A 股股票(股票代码:600104)、上海汽车公司债券(公司债券代码:126008)仍正常交易(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上汽 CWB1”认股权证的最后交易日为 2009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三),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开始“上汽 CWB1”认股权证停止交易,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上汽 CWB1”认股权证经分红除息调整后的最新行权价格为 26.91 元/股,行权比例为 1:1。投资者每持有 1 份“上汽 CWB1”认股权证,有权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0 年 1 月 7 日期间的 5 个交易日以内以 26.91 元/股的价格认购 1 股上海汽车 A 股股票,成功行权获得的股份可以在次日一交易日上市交易。 2010 年 1 月 7 日为“上汽 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终止日,截至当日交易时间结束时刻(即 15:00),尚未行权的“上汽 CWB1”认股权证将被全部注销,提请投资者注意。 如有疑问,请于工作时间内(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9:00-11:30、下午 1:00-5:00)拨打热线电话:021-50803757、021-50803780。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14 日

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双良股份二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现就相关法律规定的要求,发布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具体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9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30 网络投票时间:2009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阴市澄西路 299 号 江阴国际大酒店 (三)会议审议内容 一、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进行部分调整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股票代码 沪市挂牌股票简称 表决权数量 79881 双良股份 3 (2)表决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 1.1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进行部分调整的议案 1.00 元 1.2 发行规模 1.01 元 2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02 元 12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00 元 (3)表决意见 沪市挂牌股票代码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投票举例 A.股权登记日持有“双良股份”的投资者,对《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辽宁百科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时披露了《辽宁百科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目前,公司仍在就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有关问题与相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及方案论证,公司将按相关规定每两个工作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待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复牌。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辽宁百科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七次分红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第七次分红,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进行复核,对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分配方案为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20 元。 本基金已于 2009 年 12 月 11 日完成权益登记,具体收益发放办法请查阅 2009 年 12 月 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七次分红公告》。 截至 2009 年 12 月 11 日,本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为人民币 2.3059 元,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0.8317 元。 投资者想了解有关本次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各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653(免长途话费),010-66228000,公司网址:www.ccbfund.cn。 风险提示:本次基金分红将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但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时披露了《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目前,山钢集团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钢集团”)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重组事宜,本公司股票已按有关规定停牌。 目前,山钢集团仍在就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有关问题与相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及方案论证,因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待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研发经费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公告了《向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申请了总计为 37 万元的研发补贴和利息,详情请见本公司《关于获得自主创新科研经费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09-072)。 近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东方”)与成都高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开发区管委会”)签署的《成都高新区管委会与成都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内容概要如下: 鉴于成都地震突发事件发生后,成都东方为各项建设投入的增多,为支持成都东方项目建设,确保成都东方在产品研发方面的持续投入,提高自主研发水平,开发区管委会同意一次性拨付成都东方 6,000 元研发经费补贴。 截至本数披露日,研发经费到账并开发区管委会拨付了 5,000 元研发经费。 由于该笔资助金用于补贴成都东方已发生的研发费用,所以本公司初步判断该笔补助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目前相关规定,该等政府补助于收到时可确认为当年费用,将对本公司 2009 年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鉴于本项审计机构初步审核,该表示“取得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可计入当期损益。该事项对公司的具体影响尚需审计机构在年度审计时确认。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11 日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主要非流通股股东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事宜的商讨,公司将进入股改程序,公司股票将于 2009 年 12 月 14 日停牌,预计 5 个交易日后按股改方案,如 2009 年 12 月 21 日无法披露股改方案,公司股票将复牌。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11 日